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 15 号》”)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和《准则 15 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信科技”)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长信科技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六个月买卖长信科技股票的情况	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3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4

第一节 释义

在本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语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长信科技、上市公司、公司	指	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新疆润丰	指	新疆润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 2026 年 1 月 20 日至 2026 年 1 月 26 日期间，因自身资金需求减持所持有的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导致其所持上市公司股份比例减少的权益变动行为
本报告书、本报告	指	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报告书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新疆润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01005643855323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奇
成立日期	2004年4月23日
营业期限	2004年4月23日至长期
注册地址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口岸路34号综合楼414房间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国家法律、法规规定有专项审批的项目除外；需取得专项审批待取得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或颁发的行政许可证书后方可经营，具体经营项目期限以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和颁发的行政许可证书为准）：从事对非上市企业的股权投资、通过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或者受让股权等方式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以及相关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通讯地址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口岸路34号综合楼414房间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合伙人及出资比例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合伙人及出资比如下：

序号	合伙人信息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陈奇	615.3375	43.3863%
2	高前文	273.96	19.3164%
3	陈夕林	205.98	14.5233%
4	朱立祥	109.26	7.7037%
5	张兵	105.015	7.4044%
6	许沫华	70.125	4.9444%
7	李春先	27.0204	1.9052%
8	张培	5.3956	0.3804%
9	张成金	4.1283	0.2911%
10	何晏兵	1.7775	0.1253%
11	吴锦荣	0.2752	0.0194%
合计		1418.2745	100.00%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情况（截至本报告书披露日）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身份证号码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居留权
陈奇	执行事务合伙人	男	中国	3401041957*****	合肥市	否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中国境内、境外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无持有或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的发行在外股份。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主要基于自身资金需要,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持有的长信科技部分无限售流通股。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十二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已于 2025 年 9 月 29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49)。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长信科技 172,138,590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6.891791% (占公司剔除已回购股份后总股本数量的 6.949532%), 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即 2025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6 年 1 月 27 日)以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64,300,000 股, 减持比例不超过长信科技总股本的 2.60% (公司总股本以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后的股份数量 2,476,980,979 股为计算依据)。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上述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成, 新疆润丰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4,800,000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0.592537% (占公司剔除回购专户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 0.597502%; 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32,452,002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1.299258% (占公司剔除回购专户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 1.310143%)), 减持后新疆润丰持有公司股份 124,886,588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4.999996% (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股份账户股份数后总股本的 5.041887%)。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十二个月内继续增加或减少其在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 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依法及时履行批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2026年1月20日至2026年1月26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47,252,00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91795%（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的总股本的1.907645%，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减持比例（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的总股本比例）	减持股份来源
新疆润丰	集中竞价	2026年1月20日 - 2026年1月21日	6.31	14,800,000	0.592537%	0.597502%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的股份（包括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部分）
	大宗交易	2026年1月22日 - 2026年1月26日	5.93	32,452,002	1.299258%	1.310143%	
合计		--	--	47,252,002	1.891795%	1.907645%	--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的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的总股本比例
新疆润丰	合计持有股份	172,138,590	6.891791%	6.949532%	124,886,588	4.999996%	5.04188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72,138	6.89179	6.94953	124,886	4.99999	5.04188

		, 590	1%	2%	, 588	6%	7%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0000 0%	0. 00000 0%	0	0. 00000 0%	0. 00000 0%	

注：1、本节表中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据之和尾数不符的，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2、上表中，“占公司总股本比例”按照公司的总股本 2,497,733,579 股计算；“占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的公司总股本比例”，截至本报告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股份数量 20,752,600 股，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股份数量后的总股本为 2,476,980,979 股。

三、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股权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中，共计质押 9,102 万股，占其所持股份的比例为 72.88%，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64%。除上述质押股份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不存在其他任何权利限制。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否存在其他安排

本次权益变动无其他附加条件、未签署补充协议，信息披露义务人就股份表决权、股份锁定等不存在其他安排。

第五节 前六个月买卖长信科技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披露的减持信息外，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亦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应披露但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新疆润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_____

年 月 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身份证明文件；
- 三、本报告书文本；
- 四、备查文件备置地点：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备置于长信科技董事会办公室。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汽经二路以东
股票简称	长信科技	股票代码	300088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新疆润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口岸路 34 号综合楼 414 房间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被动变化)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 A 股普通股 持股数量：172,138,590 股 变动前持股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 6.891791%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 A 股普通股 变动数量：47,252,002 股 变动比例：1.891795% 变动后持股数量：124,886,588 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 4.999996%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 2026年1月20日至2026年1月26日 方式: 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未来12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 为《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新疆润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_____

2026 年 1 月 26 日